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YU EXPRESSWAY GROUP LIMITED

華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3)

董事辭任 及 更改薪酬委員會成員

華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隨着隨岳高速公路(湖南段)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竣工，陳開樹先生(「陳先生」)、岳峰先生(「岳先生」)及張博慶先生(「張先生」)已呈辭其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由二零一二年二月七日起生效。陳先生亦已呈辭其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職務，並由同日起生效。

陳先生、岳先生及張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乃為撥出較多時間處理各自的私人事務。具體而言，彼等或會轉職以專注於並非本集團擁有的其他收費公路項目的建設。

陳先生、岳先生及張先生確認，各人與董事會之間均沒有意見分歧，也沒有與彼辭任有關的其他事項需要知會本公司股東。

為填補陳先生辭任後的空缺，現任執行董事符捷頻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二年二月七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陳先生、岳先生及張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的寶貴貢獻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華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陽南

香港，二零一二年二月七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陳陽南先生、麥慶泉先生、符捷頻先生、陳民勇先生及毛惠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小年先生、朱健宏先生及胡列格先生。